

#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 电路改造工程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CEITCL-HI-CZ-ZFCG-2019-01

采 购 人：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 目 录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的委托，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就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CEITCL-HI-CZ-ZFCG-2019-01）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国内投标人来参加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
- 2、项目编号：CEITCL-HI-CZ-ZFCG-2019-01
- 3、项目预算：957424.62 元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5、必须提供参加此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 09:00-17:00（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C 座 8 层 808 室
- 3、标书售价：¥300/套（售后不退）

- 4、报名时提交的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证明。

#### **四、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月16日15:30分；
- 2、谈判时间：2019年1月16日15:30分；
- 4、谈判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C座8层808室
- 5、中标结果请查询：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联系人：胡老师

电话：18976660879

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C座8层808室

联系人：王工

电话：0898-6896068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1.1 名词解释

1.2 采购人：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1.4 投标人：已购买谈判文件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投标人。

#### 1.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人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2.2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3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 3. 报价费用

无论招标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 4.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 二、 谈判文件

#### 5. 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 第六章 评审方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人联系解决。

5.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5.3 投标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报价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报价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三天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人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 7.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7.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7.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7.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报价文件，招标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 三、 报价文件

### 8. 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应按“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 9. 报价

9.1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报价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9.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 10. 谈判保证金

10.1 谈判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仟圆整（¥1000.00元）。**

10.2 谈判保证金应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及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账号：4600 1002 5370 5250 5548**

10.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0.4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0.4.1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0.4.2 落标的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1. 报价有效期

11.1 报价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报价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2. 报价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2.1 报价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报价文件封面需注明正副本，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12.2 报价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

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2.3 报价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报价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2.4 报价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 四、 报价文件的递交

### 13. 报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纸质投标文件：

13.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并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函》（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一览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电子文档应另多制一份单独密封一份于“唱标信封”内，独立于投标文件之外一同递交。“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所有密封文件袋正面均须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需经法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投标专用袋（箱）外包装均应：

- 1)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示注明开标所在地址。
- 2)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且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应注明在本文件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3.2 报价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人不对报价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4. 报价截止时间

14.1 投标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招标人规定的报价地点。

14.2 若招标人推迟了报价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方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4.3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报价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受。

## 五、 谈判及评标

### 15. 谈判

15.1 招标人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



招标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5.2 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人对报价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5.3 谈判时，招标人或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人将作开标记录。

15.4 若报价文件未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报价文件。

## 16. 谈判小组

16.1 受采购人的委托，招标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贰名及业主代表壹名，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报价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 17. 谈判和评标

17.1 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 六、 授标及签约

## 18. 定标原则

18.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18.2 招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上公示成交结果。

## 19. 成交通知

19.1 定标后, 招标人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9.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 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 并同意接受。

19.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否则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0.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1.1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相关规定收取, 由招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22. 其它

2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23. 关于政策性加分

23.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3.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3.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23.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3.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23.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柒仟肆佰贰拾肆元陆角贰分）  
（小写：¥957424.62 元）

工期：60 日历天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建设地点：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详细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另册）

注：本项目招标方式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投标人以工程量清单报价，开标现场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进行二次报价，在唱标结束后根据其他投标人报价情况结合投标单位自身实际情况进行二次报价。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二次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二次报价金额。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中标后自行协商拟定)

##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报价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1. 报价函（表 1）
2. 开标一览表（表 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表 3）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表 4）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
  - 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 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 4) 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6) 缴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回执单；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 其他材料；

**※所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表 1、报价函

致：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为 CEITCL-HI-CZ-ZFCG-2019-01 的报价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_\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报价书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贰份。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报价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谈判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 户：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 表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CEITCL-HI-CZ-ZFCG-2019-01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项目名称： <u>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u> |       |
|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br>(大小写一致)            | (小写)： |
|                                | (大写)： |
| 工 期                            |       |

说明：1、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

2、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投标人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 表 3、授权委托书

致：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为：CEITCL-HI-CZ-ZFCG-2019-01）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报价活动；
- 2、出席谈判会议；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表 4、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备注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投标日期：

## 5、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
-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18 年任意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 4、2018 年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4、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声明函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5、缴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回执单；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 其他材料；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一、 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报价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即二次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 二、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和谈判。

### 1、 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初步审查表**的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报价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投标人未提交报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出具的证明不按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例如代理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制造商为本次谈判而出具的授权书；
- (3) 报价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有效的法人代表授权书的；
- (4) 业绩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报价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6)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 (7) 不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关键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8)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 2、谈判（二次报价）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据此与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服务和价格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 3、推荐成交候选人

(1)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投标人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2) 如果有效报价达到3家或以上，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 三、 报价的核对

1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对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1 若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小数点明显标示错误的除外）

2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 四、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投标人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投标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 **五、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投标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人不不承担任何责任。



##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图书馆电路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CEITCL-HI-CZ-ZFCG-2019-01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投标人 1 | 投标人 2 | 投标人 3 |
|-----|-------------|-----------------------------------|-------|-------|-------|
| 1   |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是否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       |       |       |
| 2   | 报价文件递交情况    |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3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是否符合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4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 是否提交报价函、开标一览表                     |       |       |       |
| 5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的                   |       |       |       |
| 6   | 报价有效期       | 报价有效期是否满足                         |       |       |       |
| 7   | 工期          |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       |       |       |
| 9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